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品德教育盃

桌球技術手冊（團體賽）

- 隊名限制：最多 5 字（嚴禁腥羶色及不雅字詞）。
- 比賽地點：學生活動中心 B1 桌球室。
- 比賽時間：中午 12:10 起。
- 報名人數：球員至多 11 人，不限男女（含隊長 1 人）。
- 報到時間：比賽前 15 分鐘攜帶整隊學生證至記錄台查驗。
- 比賽制度與特別規定：
 - 一律採用單敗淘汰賽制，五局三勝（每局 11 分）。
 - 七人五點制；出場順序為：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。
 - 出場隊員不可重複，違者以棄權論。
 - 每隊限至多 2 名校隊成員（含體育保送生及曾參加校隊者）。
- 適用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現行桌球規則。
- 附則:本技術手冊僅列出各單項之特別規定，其餘競賽通用規則（如參加資格、運動員行為、一般行政庶務等)均依「115 學年度品德教育盃錦標賽競賽總則」規定辦理。